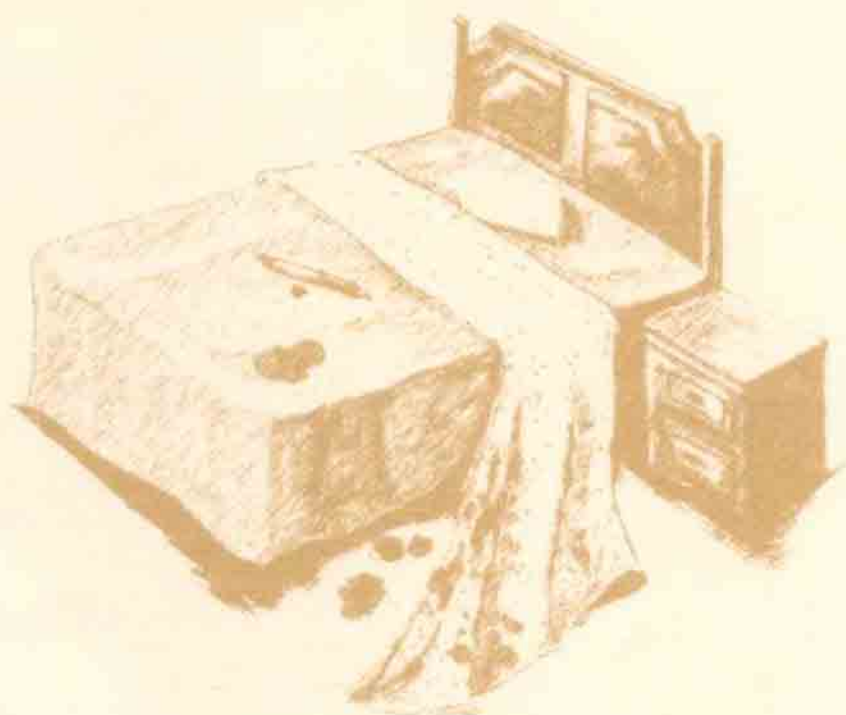


Lawrence Block



父之罪

The Sins of the Fathers

(美) 劳伦斯·布洛克 著

易萃雯 译

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父之罪 / (美) 布洛克著; 易萃雯译. —3版. —北京: 新星出版社, 2011.5
ISBN 978-7-5133-0164-0

I. ①父… II. ①布… ②易… III. 侦探小说—美国—现代 IV. ①I712.45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1) 第055758号

The Sin of the Father

by Lawrence Block

This edition published by agreement with the author c/o Baror International, Inc.
Through the Chinese Connection Agency, a division of the Yao Enterprises, LLC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©2010 New Star Press
All rights reserved.

著作权登记图字: 01-2005-4412



父之罪

(美) 劳伦斯·布洛克 著; 易萃雯 译

责任编辑: 王欢

统筹编辑: 王欢

责任印制: 韦舰

装帧设计: wesign 未设计

出版发行: 新星出版社

出版人: 谢刚

社址: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

网址: www.newstarpress.com

电话: 010-88310888

传真: 010-88310899

法律顾问: 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

读者服务: 010-88310800 service@newstarpress.com

邮购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

印刷: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

开本: 889×1250 1/32

印张: 6

字数: 73千字

版次: 2011年5月第三版 2011年5月第一次印刷

书号: ISBN 978-7-5133-0164-0

定价: 15.00元

版权所有,侵权必究;如有质量问题,请与出版社联系更换。

1

他是个大个子，跟我差不多高，但比我多了些肉，挂在他粗大的骨架上。他的眉毛又弯又浓，还没有变白。头顶上铁灰色的毛发向后梳，让他那颗硕大的头看起来跟狮子一样。他原本戴着眼镜，不过这时它放在我们俩中间的橡木桌上。他深棕色的眼睛不断在我脸上扫来扫去，想寻找秘密信息。就算他找到了，他的眼睛可什么也没透露。他的五官像被凿出来的一样有棱有角——鹰钩鼻，丰满的嘴，岩石一样的下巴——但他的脸引人注目，主要是因为它就像一块空白石板，只等着别人往上刻戒律。

他说：“我不怎么了解你，斯卡德。”

我对他更不了解。他叫凯尔·汉尼福德，约五十五岁。他住在纽约州北部的尤蒂卡，是批发药商，拥有几处房产。他有辆去年出厂的凯迪拉克停在外面的路边。他太太在卡莱尔饭店的房间等他。

他女儿在市立太平间的一方冷冰冰的钢屉里面。

“也没什么好知道的，”我说，“我以前当过警察。”

“表现优异，据凯勒副队长说。”

我耸耸肩。

“你现在是私人侦探。”

“不是。”

“我以为——”

“私人侦探有执照。他们窃听电话，跟踪别人。他们填表格，他们存档案，诸如此类。我不干这些事。我只是偶尔给别人帮忙。他们给我礼物。”

“原来如此。”

我喝了口咖啡。我喝的咖啡掺了波本^①。汉尼福德面前摆着杜瓦牌苏格兰威士忌和清水，但他兴趣不大。我们坐在阿姆斯特朗酒吧，一家不错的酒吧，墙壁上嵌着深色的木头，配上带花纹的锡制天花板。此刻是一月的第二个星期二，下午两点，这地方等于是我们俩的天下。罗斯福医院的几个护士坐在吧台远端，“护理”她们的啤酒；一个刚冒出几根髭毛的孩子在靠窗的桌子旁吃汉堡。

他说：“实在很难解释我想请你帮的是什么忙。”

“我不确定我真能帮上忙。你女儿死了，我不能改变这个事实。杀她的男孩当场被抓。我从报上得来的印象是：这案子不查自破，简单明白得跟看影片播放谋杀经过一样。”

^①波本酒是世界上最流行的蒸馏酒之一。它是美国本土出产的蒸馏酒。所有波本酒必须满足以下条件：在美国生产；其配方中包含至少百分之五十一的玉米。

他的脸色沉下来：他正在看那影片，刀子挥起落下。我赶紧说：“他们逮住他，把他扣押起来，然后推进‘死牢’。那天是星期四？”他点点头。“然后星期六早上他们发现他吊死在牢房里。结案。”

“这是你的看法吗？案子已经结束了？”

“从执法人员的观点来看是这样的。”

“我不是这意思。当然警方必须从那个角度看。他们抓住凶手，而且他已经不用接受法律制裁了。”他上身前倾，“但有些事情我必须知道。”

“比如？”

“我想知道她为什么被害。过去三年我跟温迪形同陌路。天哪，我甚至连她是不是在纽约都不确定。”他的眼睛避开我的视线，“他们说她没有工作，收入来源不明。我看过她住的大楼。我想上楼进她的公寓，可是我办不到。她的房租每月将近四百块钱，你说她的钱从哪里来？”

“某个男人帮她付。”

“她跟范德普尔，那个杀她的男孩合租。他帮一个古董进口商做事，一周大约能挣个一百二十五块钱。如果有男人养她，他应该不会让她找范德普尔当室友，对不对？”他吸口气，“我看她明摆着就是妓女。警察没有跟我明说，他们很小心。不过报纸可就不管了。”

这是他们的一贯作风。再说本案又是报纸最爱炒作的那种题材。女孩漂亮，凶案发生在格林尼治村，关键是还

有性；理查德·范德普尔还浑身是血跑到街上。纽约那些狗屁不值的编辑不可能放过这个大显身手的机会。他说：“斯卡德，你知道为什么这案子对我来说还没完结吗？”

“大概吧。”我深深地看着他幽暗的眼睛，“凶案为你打开了一扇门，你想知道房里藏了什么。”

“你的确了解。”

我的确了解，但我希望我不了解。我不想要这份工作。我尽可能不接案子。我目前没有必要工作，我不需要赚钱。我的房租便宜，我的日用花费很低。再说，我没有理由讨厌此人。我一向跟讨厌的人收钱，这样感觉更舒服。

“凯勒副队长不明白我要什么。我敢说 he 给我你的名字，只是想礼貌地打发我走。”也不尽然，但我没吭声。“但我确实想知道。这一切究竟是怎么回事？温迪到底变成了什么人？为什么有人会想杀她？”

为什么有人会想杀人？纽约一天就有四五起杀人案。去年夏天某个炎热的星期，更是高达五十三起。杀朋友，杀亲人，杀恋人。长岛有个男人乱刀砍死两岁的女儿，几个比较大的孩子就那么眼睁睁地看他表演空手道。人为什么会干这样的事？

该隐弑兄后向上帝辩驳说，他不是亚伯的守护者。人只有这两个选择吗，守护或者宰杀？

“你愿意替我工作吗，斯卡德？”他勉强挤出一丝笑容，“不，我该换种说法。你愿意帮我忙吗？天大的忙。”

“我怀疑。”

“你的意思是？”

“那扇开了的门。房里也许有些东西你不想看。”

“我知道。”

“所以你才非看不可。”

“对。”

我喝完咖啡，放下杯子，深吸一口气。“好吧，”我说，“我姑且试试。”

他坐安稳，掏出一包烟点上一根。这是他进门后的头一根。有些人紧张时抽烟，有些人刚好相反。他现在比较自在，看来好像自认为完成了什么使命。

我添了杯咖啡，记事本添了几页笔记。汉尼福德还在跟同一杯酒奋战。他对我讲了许多我根本不用知道的事——关于他女儿。不过话说回来，他说的任何事以后都有可能派上用场，只是难以预料是哪件事。很早以前我就学会，不能漏听别人想说的每一句话。

因此我知道了温迪是独生女，高中成绩优异，人缘不错但不常约会。我脑中开始浮现她的图像，虽然轮廓不清，但终究会与格林尼治村又一名惨死的妓女合而为一。

她离家到印第安纳大学以后，图像模糊起来。他们显然就是那时开始失去她的。她主修英文，辅修政治。毕

业典礼前两个月，她提起行李悄然离开。

“学校通知了我们。我非常担心，她的行为实在反常，我不知道如何是好。后来我们收到一张明信片。她在纽约，有份工作，说是有些事情她必须理清头绪。之后几个月我们又收到她从迈阿密寄来的明信片。我不知道她是搬到那里了还是去度假。”

然后就音信全无——直到电话铃响，他们得到她的死讯。她高中毕业时十七岁，大学退学时二十一岁，理查德·范德普尔杀死她时她二十四岁。她的生命到此画上休止符，不会再长半岁。

他开始告诉我一些凯勒日后会提供更详尽资料的事情。名字、地址、日期、时间。我让他说下去。有些事儿让我困惑不安，我搁在脑子里让它慢慢成形。

他说：“杀她的男孩，理查德·范德普尔，他比她小，才二十岁。”他想到什么，皱起眉头。“当初我一听出了事，知道是他下的毒手，就恨不得杀了他。我要亲手弄死他。”他双拳紧握，然后缓缓松开。“但他自杀以后——怎么说呢，我的内心起了变化，我意识到他也是受害者。他父亲是牧师。”

“嗯，我知道。”

“他在布鲁克林的一座教堂。我有种冲动想找那人谈谈——虽然我也搞不清自己到底打算跟他说些什么。但是想了想，我知道我永远不可能找他。不过——”

“你想知道那男孩，为的是要了解你女儿。”

他点点头。

我说：“你知道犯罪嫌疑人组合像吧，汉尼福德先生？或许你在新闻报道上看过。通常警方找到目击证人后，他们会用一组透明重叠胶片组合出犯罪嫌疑人的长相。‘鼻子是这样吗？耳朵呢？哪对耳朵最像？’如此这般，直到五官凑成一张面孔。”

“嗯，我见过。”

“那你或许也看过并排放在组合像旁边的犯罪嫌疑人本人的照片。它们其实不像——尤其对没受过训练的眼睛来说。但五官的确有部分雷同，受过专业训练的警官往往能充分利用这一点。你懂我的意思吗？你想要你女儿和杀她那男孩的照片，这点我办不到，没人办得到。我可以挖出足够的事实，综合多方问来的印象，为你拼凑出组合图像，但结果可能会跟你真正要的有出入。”

“我明白。”

“你还是要我去查？”

“呃，当然。”

“我或许比那些响当当的大侦探社收费还高。他们为你工作，按日或者按时计酬，调查花费另算。我的方式是先收一笔钱，花费从中扣除。我不爱作记录，不爱写报告，也不会为了讨好客户定时跟他联络。”

“你要多少呢？”

我从来不知道该怎么定价。我的时间只有对我才有意

义，在别人那儿能值多少我怎么知道？如今我已经刻意调整我的生活方式，希望尽可能不要介入别人的生活。那我又该跟强迫我介入的人收多少才算合理？

“我先收两千。我不知道这能用多久，也不知道你会不会突然决定不想再看那间暗房。调查当中，甚至结束以后，我都有可能会再跟你要钱。当然，你也可以一个子儿也不给，决定权在你。”

他忽然一笑：“你做生意真是不按常理。”

“大概吧。”

“我从来没请过侦探，所以实在不知道一般手续是怎么样的。开支票可以吗？”

我告诉他我收支票，就在他填写的时候，我想到之前困惑我的问题到底是什么了。我说：“温迪退学以后，你一直没雇私人侦探？”

“没有。”他抬起头，“我们没隔多久就收到了第一张明信片。我当然考虑过雇人追查，但知道她没事后，我就决定作罢。”

“但你们还是不知道她在哪里，或者她过得怎样。”

“对。”他垂下眼，“这是我来找你的部分原因。当然，我现在追悔莫及，工作全都停了。”他的眼神和我的碰个正着，那里面有些什么我想避开不看，但做不到。“我想知道我该负多少责任。”

他真以为他能找到答案？唉，他也许能给自己找到一

个，但那绝不会是正确答案。无可避免的问题永远没有正确答案。他把支票写好，交给我。该填我名字的地方空着，他说我或许想直接提现。我说指明付给我本人即可，于是他又拔下笔套，在右边线上写下“马修·斯卡德”。我把支票折好，放进钱包。

我说：“汉尼福德先生，你有件事情没提。你认为那不是很重要，但这很难说，也可能很有用。你其实也这样想吧？”

“你怎么知道？”

“直觉吧，我想。我有多年经验，善于观察别人无法决定自己到底愿意了解多少真相。你不一定要跟我说，但——”

“唉，其实是不相干的事，斯卡德。我没提是因为我觉得和你的调查无关，但……唉，也罢。温迪不是我的亲生女儿。”

“她是养女？”

“我收养了她。我妻子是温迪的母亲。温迪的生父在她出生前去世了。他是海军陆战队队员，登陆韩国仁川的时候遇难。”他移开视线，“三年后我娶了温迪的母亲。从一开始我就待她像亲生女儿一样。等我发现我——不可能有自己的孩子以后，对她更是加倍疼爱。就是这样，说不说有关系吗？”

“不知道，”我说，“也许没关系。”但知道总是好的，现在我明白汉尼福德为什么自觉罪孽深重。

“斯卡德？你还没结婚吧？”

“离了。”

“有孩子吗？”

我点点头。他动了动嘴唇，欲言又止。我开始祷告上苍让他早点离开。

他说：“你当警察时表现一定出众。”

“还不赖。我有警察的直觉，知道该什么时候采取行动。这样就已经掌握了九成本领。”

“你在警界待了多久？”

“十五年，将近十六年。”

“如果做满二十年，不是能领退休金什么的吗？”

“没错。”

他没问下去。奇怪的是，这比他问了还叫我难堪。

我说：“我失去了信念。”

“跟牧师一样？”

“差不多吧。不过也不完全一样。因为警察失去信念还继续干的，大有人在。有些人打从进这行开始就只是想混。总之我辞职，是因为我发现我已经不想再当警察了。”或者当丈夫，或者当父亲，或者当社会的中坚分子。

“看够了局里的贪污腐败？”

“不，不。”腐败从来没有干扰我。没有腐败我哪来足够的钱养家。“不，是另有原因。”

“噢，我懂。”

“是吗？也罢，反正也不是什么秘密。一年夏天晚上我下了班，跑到华盛顿海茨山庄一处酒吧，那儿警察喝酒免费。有两个孩子来打劫，出门前一枪打中酒保的心脏。我追到街上，打死其中一个，打中另一个的大腿。他这辈子别想再好好走路了。”

“我明白。”

“不，我看你不明白。那不是我第一次杀人。我很高兴死了一个，也很遗憾另一个活了下来。”

“那——”

“有一枪失误，反弹出去，击中一个七岁小女孩的眼睛。子弹反弹后，力道削掉了一大半。再高一英寸的话，也许只会划过她的前额。有可能留下个疤痕破相，但没有大碍。可是射进眼里，都是软绵绵的东西，自然就捣进脑子里。他们告诉我她当场毙命。”我看着我的两只手。抖得不厉害——肉眼难以察觉。我拿起杯子，一饮而尽。我说：“不可能把我定罪。事实上，我还得到局里的嘉奖。不久我递了辞呈。我不想再当警察了。”

他离开后，我多坐了几分钟。我迎上特里娜的视线，她为我端来另一杯掺酒的咖啡。“你的朋友没什么酒量。”她说。

我同意她的说法。我的声调八成泄露了我的心情，因

为她二话不说就坐在汉尼福德的椅子上，把手放在我的手背上，然后挪开。

“有麻烦吗，马修？”

“也不算。有事要办，但我宁可不办。”

“你宁可坐在这儿，把自己灌醉。”

我咧嘴一笑：“你什么时候见我醉过？”

“从来没有。不过每次看到你，你都在喝酒。”

“喝而不醉，功夫到家。”

“这样对你不太好吧？”

我希望她能再碰碰我的手。她的手指纤长，摸起来舒服凉爽。“天下有什么事是对每个人都有好处的？”我说。

“咖啡跟酒。奇怪的组合。”

“是吗？”

“酒让你醉，咖啡让你清醒。”

我摇摇头：“咖啡从来没法让人清醒，它只能撑着你不睡。拿壶咖啡给酒鬼，两样加到一起只是个睁眼酒鬼。”

“这就是你的写照吗，宝贝？睁眼酒鬼？”

“我眼睛睁不开，但也没醉倒，”我告诉她，“所以才能喝下去。”

四点过后不久，我来到银行。汉尼福德给的钱我存了五百，剩下的全提出现金。这是我今年元旦后第一次来，

所以他们在我的存款簿上加算利息。有台机器一眨眼的工夫就算了出来，但数字小得实在不该劳驾机器浪费时间。

我从五十七街上趑回第九大道，然后往上城走去，一路经过阿姆斯特朗酒吧和罗斯福医院，抵达圣保罗教堂。弥撒已近尾声。我等在外面，只见几十个人三三两两地走出教堂。大多是中年妇女。然后我走进去，把四张五十元钞票塞进捐助箱里。

我照《圣经》所说，把所得的十分之一奉献给神。不知道为什么。我已经养成习惯，就像我去教堂也已成了习惯一样。我搬进旅馆“定居”后不久就开始这样。

我喜欢教堂。我喜欢坐在那里思考。我坐在中间靠走道的位子。我想我在那里大概待了二十分钟，也许更久。

两千块钱从凯尔·汉尼福德那儿转到我手上，两百块钱从我这儿转到圣保罗的捐助箱里。我不知道这钱他们会怎么花。也许买食物和衣服分送穷人，也许买林肯轿车给牧师代步。我其实并不在乎他们怎么花。

天主教堂从我这儿拿到的钱比别人要多。不是我偏心，只是因为他们的开门时间较长。非周末时间，基督教堂中大部分都关着门。

天主教堂还有一个好处——可以点蜡烛。我出门时点了三根。一根给永远活不到二十五岁的温迪·汉尼福德，一根给永远活不到二十一岁的理查德·范德普尔。当然，还有一根给永远活不到八岁的埃斯特雷利塔·里韦拉。

2

第六分局在西区十街。我到那儿时，艾迪·凯勒正伏在他的办公桌上审阅报告。他看到我一点也不吃惊。他把文件推到一旁，朝桌边一把椅子点了点头。我一屁股坐下，跟他握了握手。两张十块和一张五块的钞票从我手上转到他手上。

“我看你得添顶帽子。”我告诉他。

“这话不假。帽子再多，我也觉得永远少了一顶。你看汉尼福德怎么样？”

“可怜的家伙。”

“是啊，也只能这么说。事情发生得太快，他只有张着嘴巴傻在那里。击垮他的就是这个，你知道。时间因素。如果我们逮凶手花个十天半个月、一个月的，或者说开庭审讯，拖个一年左右。那样一来他就好过多了，他可以有可能会跟着案情发展慢慢适应。但照现在这样子，砰一下，事情接二连三赶着来，他连女儿死掉都不知道，我们就已经抓住了凶手。等他好不容易他妈的回过神，坐飞机赶来，